**大巨蛋專案會議備忘錄**

▓ 會議時間：105年9月6日（星期二）17時

▓ 會議地點：臺北市政府11樓準備室

▓ 主持人：柯市長文哲

▓ 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▓ 記錄：董晉曄

一、針對遠雄今（6）日記者會中提出之7點聲明，請媒體事務組回應，重申本府確保市民權益及安全之立場與態度始終未變。

二、針對遠雄今（6）日為答復本府105年6月8日限期改善函所提送之趕工計畫，經查僅係該公司前向都發局提出之防災維護計畫書，請聯繫該公司確認以下三點：

　（一）該公司函復資料是否有誤？至遲應於105年9月7日下午5時30分前提出合理可行之趕工計畫。

　（二）性能審查、都審、環評及建照變更無法於期限內完成，該公司應提出後續具體作為及期程。

　（三）該公司應針對本府105年7月19日提出之大巨蛋公安改善解決方案明確回應並具體承諾。

散會（18時50分）

※備註：日後如續行雙方協商，前提為：

1. 遠雄應承認自身未按圖施工，本府勒令停工屬合法行政處分，該公司應撤銷行政訴訟。
2. 遠雄應承認係該公司變更性能審查範圍導致工期延宕，並拋棄展延工期之主張。